# 福州大学委托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城南支行代缴各项学杂费须知

**尊敬的同学：**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城南支行受福州大学委托，为您提供代缴各项学杂费、代发各项经费等服务，欢迎您使用建设银行龙卡通IC卡缴存学费和日常存、取款，为使您更好、更安全地使用建设银行龙卡通IC卡，请认真阅读以下内容：**

1、您的龙卡通IC卡的初始密码为：**955330**，为了您的资金安全，请务必尽快携带身份证件到就近的任意一家中国建设银行储蓄网点更改密码，否则您的龙卡通IC卡将无法开通而银行无法办理扣收学费。

2、使用时请您务必仔细阅读《龙卡通IC卡安全用卡须知》，以保证您卡内资金安全。

3、为确保我行成功代扣学费，请您在账户上存入多于学费10元的金额。本龙卡通IC卡与一般银行卡一样，日常生活费可存入此卡使用。

4、本龙卡通IC卡将作为您在校期间每一学年缴费以及发放奖学金、困难补助、教材代办费余款结算的唯一账户，并纳入计算机统一管理，请务必保管好。在入学办理相关手续时请填写《授权委托书》、《龙卡通IC卡领用确认书》、《客户委托建设银行代扣款项确认书》、《个人税收居民身份声明文件》，以便办理学费代扣手续，如卡丢失要变更卡号请到学校计财处登记备案，以便学校统一管理。

5、如有跨行（其他银行转建设银行）转账到本张龙卡通IC卡内，汇入行请选择：建行福州城南支行，联行行号：105391005013。

6、温馨提示：各位新同学可在入学后凭本《入学指南》，携带龙卡通IC卡、身份证及录取通知书至建设银行驻点处签约“学生惠”（驻点时间与驻点的具体地点建行将另行通知），即可免收在校四年期间以下费用：**卡年费**（10元/年）；**小额账户管理费**（12元/年）；**账户余额变动短信通知服务费**（36元/年）**。**

小贴士：办理“学生惠”及手机银行或网上银行签约时，请使用**今后在福州期间的常用手机号码**，以便及时获取短信通知信息。

学费卡用卡提示

**一、I、Ⅱ类户区别**

根据央行《关于改进个人银行账户服务 加强账户管理的通知》（银发〔2015〕392号）和《中国人民银行关于落实个人银行账户分类管理的通知》（银发〔2016〕302号），根据申请开户的渠道、身份核验流程，将个人银行结算账户分为I、Ⅱ、Ⅲ类户。

I类户是全功能账户，通过营业网点或自助机具经银行工作人员现场面对面审核开户人身份开立的，可以用于大额存款、取款、转账、消费缴费、购买投资理财产品等，使用范围和金额不受限制，是您的“金库”账户。

Ⅱ类户非绑定账户转入资金、存入现金日累计限额合计为1万元，年累计限额合计为20万元；消费和缴费、向非绑定账户转出资金、取出现金日累计限额合计为1万元，年累计限额合计为20万元。Ⅱ类户与绑定账户之间的资金划转，发放贷款和贷款资金归还，以及购买银行的投资理财产品都是不受限额控制的。

**二、用卡温馨提示：**

1、从未在建行开立账户的同学本次开卡均为I类户，已在建行开过账户但总卡量未超过4张的同学本次开卡均为Ⅱ类户，已在建行开过账户且总卡量超4张的无法再新开户，建议同学在领卡后尽快前往建行任意网点，将学费卡激活（须本人持有效身份证件及学费卡）。

2、若学费卡为Ⅱ类户扣款不受影响但学费超过1万元时，建议分日存入。

3、若同学需要将学费卡由Ⅱ类户升级为I类户，也可在激活同时向建行网点工作人员提出申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城南支行

2019年6月

**请同学本人使用钢笔正楷将以下内容填写并签名，待到达学校办理报到手续时与身份证复印件（须含证件正反两面）一并上交学院辅导员处。**

授权委托书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城南支行：

兹授权福州大学指定专人到贵行办理以下事宜：

一、向贵行申请办理授权人名下龙卡通IC卡开户业务，同时领取授权人在贵行开立的龙卡通IC卡。

二、向贵行提供用于开立龙卡通IC卡开户的授权人的身份证件复印件一份。授权人承诺所提供的个人资料信息真实、有效、完整。

本授权委托书在授权人向贵行申请撤销并经贵行确认之前一直有效。

授权人（学生）签名

年 月 日

龙卡通IC卡领用确认书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城南支行：

本人已申领本人名下的龙卡通IC卡账户（填写19位IC卡卡号）

 ，已阅读并知悉《龙卡通安全用卡须知》、《建设银行龙卡通IC卡缴交学费使用指南》，已阅读并同意遵守《中国建设银行龙卡通领用协议》，同意遵守《个人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协议》、《储蓄管理条例》以及监管部门和贵行有关个人业务规定，对因违反规定而造成的损失和后果．本人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贵任。

客户（学生）签名

年 月 日

客户委托建设银行代扣款项确认书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福州城南 支行：

本人委托贵行从本人账户（填写19位IC卡卡号）

中以代扣方式扣收 学杂费 ，向 福州大学 （以下称收费单位）支付款项，请贵行根据收费单位的提供的扣款金额、扣款日期直接代扣费用，无须另行通知本人，特此确认。

本确认书在本人向贵行申请撤销并经贵行确认之前一直有效。

客户（学生）签名

年 月 日

附件2

个人税收居民身份声明文件

姓名： **（此处签名）**

本人声明：□ 1.仅为中国税收居民 □ 2.仅为非居民

□ 3.既是中国税收居民又是其他国家（地区）税收居民

如在以上选项中勾选第2项或者第3项，请填写下列信息：

姓（英文或拼音）： 名（英文或拼音）：

出生日期：

现居地址（中文）： （国家） （省） （市） （境外地址可不填此项）

（英文或拼音）： （国家） （省） （市）

出生地（中文）： （国家） （省） （市） （境外地址可不填此项）

（英文或拼音）： （国家） （省） （市）

税收居民国（地区）及纳税人识别号：

1.

2.（如有）

3.（如有）

如不能提供居民国（地区）纳税人识别号，请选择原因：

□ 居民国（地区）不发放纳税人识别号

□ 账户持有人未能取得纳税人识别号，如选此项，请解释具体原因：

本人确认上述信息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且当这些信息发生变更时，将在30日内通知贵机构，否则本人承担由此造成的不利后果。

签名： **（此处签名）** 日期：

签名人身份：□ 本人 □ 代理人

***说明：***

1. 本表所称中国税收居民是指在中国境内有住所，或者无住所而在境内居住满一年的个人。在中国境内有住所是指因户籍、家庭、经济利益关系而在中国境内习惯性居住。在境内居住满一年，是指在一个纳税年度中在中国境内居住365日。临时离境的，不扣减日数。临时离境，是指在一个纳税年度中一次不超过30日或者多次累计不超过90日的离境。

2. 本表所称非居民是指中国税收居民以外的个人。其他国家（地区）税收居民身份认定规则及纳税人识别号相关信息请参见国家税务总局网站（http://[www.chinatax.gov.cn](http://www.chinatax.gov.cn)/aeoi\_index.html）。

3. 军人、武装警察无需填写此声明文件。